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4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亚玛顿电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玛顿电力”）拟向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南农商行”）申请授信，用于补充亚玛顿电力项目建设资金，公司拟为子公司上述银行授信提供信用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并承担连带担保责任。上述担保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担保金额，实际担保金额在上述担保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为准。

上述担保合同尚未签订，公司将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和资金安排，办理具体相关事宜。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本次担保在董事会权限范围之内，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即可实施，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苏亚玛顿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青龙东路616号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营业执照注册号：320400000049939

企业类型：有限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林金锡

成立日期：2014年4月11日

经营期限：2014年4月11日至2034年4月10日

经营范围：太阳能电站项目的投资、设计、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光伏电站的综合利用及经营；光伏发电技术咨询、服务；新能源储能电站开发及微电网

的投资管理服务；创业投资咨询与服务（除证券、期货投资咨询外）；从事与创业投资相关的投资咨询服务；股权投资业务；实业投资及投资项目的管理服务；太阳能电池组件及系统集成产品、节能照明组件、节能与微电子用玻璃及太阳能新材料产品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关系：亚玛顿电力为公司全资控制的电力投资运营公司。

财务状况：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亚玛顿电力的资产总额为 9,552.42 万元，负债总额为 7,440.35 万元，净资产为 2,112.07 万元。2016 年 1-3 月实现收入 294.36 万元，净利润 58.86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信用担保，并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担保期限：具体担保期限以与相关银行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

担保金额：担保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所属子公司亚玛顿电力因电站项目建设需要，拟向银行进行融资，以保障其项目建设正常运行。公司董事会认为，亚玛顿电力为公司合并报表内的子公司，资产优良，公司对其有绝对的控制权，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的控制范围之内，公司为其担保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有利于子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影响公司股东利益，担保风险可控。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次担保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为 5,000 万元。本次担保完成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为 7,000 万元人民币，全部为公司对控股公司的担保，占 2015 年末本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 3.25%。公司没有逾期担保事项和担保诉讼。

上述担保事项均未提供反担保。

六、备查文件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三十日